

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述职人：刘书锦)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4 年修订）、《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要求，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勤勉尽责，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维护了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16 年度本人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出席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度，我按时参加董事会及股东大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独立发表意见，未曾出现投反对票、弃权票的情况。

1、报告期内，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如下列表：

独立董事姓名	应参加会议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刘书锦	7	7	0	0	0	否

2、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5 年度股东大会、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我均现场出席会议。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在 2016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上，本人就关于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惠州亚泰高科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的独立意见

在保证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惠州亚泰高科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商业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因此，同意《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惠州亚泰高科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三、参与专门委员会的情况

本人作为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积极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各项工作，组织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对公司定期报告、对公司内控部门提交的内控审计报告、工作计划及工作总结进行了审议。参加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织的会议，并随时关注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检查的情况

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在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机会及其他时间，多次对公司进行实地考察，监督董事会相关决议的具体执行情况，并及时了解公司最新经营动态；始终积极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管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通过获悉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的专项汇报；实时关注有关公司的相关报道，并利用自身的专业优势，积极对公司的发展战略提出专业化建议。

五、在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工作

1、本人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完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监督公司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2、本人通过多渠道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积极索取发表意见及独立意见所需要的各项资料；对每一份提交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的议案，本人均认真阅读相关议案及公司呈报文件，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

3、本人不定期核查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高管人员的履职情况；在公司年度审计期间，及时跟进审计工作进度，对审机构的工作情况进行监督及监理有效沟通渠道；每季度对公司与关联人之间资金往来情况进行核查，对公司年度报告财务指标进行检查分析，及时把握公司经营情况及所存在的问题，运用自身专业知识对公司提出意见与建议。

4、本人在报告期内坚持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尤其是涉及到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不断加深认识和理解，以切实提高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

六、其他工作情况

- 1、本次报告期内，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发生；
- 2、本次报告期内，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七、自律情况及本人的联系方式

1、作为独立董事，能自觉地遵守《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严格自律，对获知的公司商业机密、以及经营中的重大事项进行保密，未利用内幕信息扰乱二级市场。

2、作为独立董事，本人签署的声明与承诺的事项未发生变化，符合独立性的规定。

3、作为独立董事，不断加强学习《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下发的有关文件，督促公司切实改善治理结构，完善相关规章制度。

电子邮箱：liushujin@sina.com

在 2017 年，我将继续勤勉尽责，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切实履行独立董事的各项义务，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促进公司稳健经营、规范化运作，切实维护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_____

刘书锦